



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GCT)

日常零星外修年度承包项目

比质比价文件

文件编号：GCT-ENG-2026-Q-10

询价人：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GCT)、广州鼎胜物流有限公司 (GPL)

询价时间：2026 年 7 月

第一部分 报价人须知

本次询价对承包人资质、人员等方面要求如下:

1. 承包人具备有效法定代表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为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的单位。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 提供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较大(金额 ≥ 50 万元)违法记录、无重大(金额 ≥ 100 万元)诉讼或仲裁的声明。

4.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②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为通过比价以选定年度承包单位,现发出比质比价文件,供报价人作为编制报价文件的依据:

1. 工程综合说明

1.1 工程名称:日常零星外修项目(以下称“本工程”)

1.2 建设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埔新港路1号、18号、东晖路81号。

1.3 工程内容:GCT/GPL的日常零星维修,详细内容请见附件1《零星外修基本项目表》。

1.4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询价人提供《零星外修项目清单》及年度暂估工程量,报价人填报各子目不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单价中标后合同期内包干固定,结算按实际完成工程量 $\times$ 综合单价执行。评审阶段以比质比

价文件载明的年度暂估工程量乘以对应不含税综合单价,计算各家单位各专业工程的不含税总价,按总价由低到高排序确定入围合作候选人。暂估工程量仅作为工程量权重参考,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1.5 本项目评审方法为: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2. 工程现场施工条件

发包人应在计划开工日期 3 天前,开通进出施工现场的交通通道,提供水、电的接点并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和完好。

3. 采购项目的要求

3.1 采购范围:按询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及比质比价文件。

3.2 报价有效期自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

3.3 承包方式:

报价人根据询价人提供的比质比价文件、技术标准、零星外修基本项目表等有关资料,结合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工程特点等要求,采取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固定单价按实结算的承包方式。报价人需根据项目内容及要求并结合自身实力和市场因素进行报价。

3.4 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的质量验收标准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其它有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等级。已验收合格的维修项目,乙方需承担一年期保修义务。

3.5 本项目服务期限暂从 2026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止,最终以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为准。

4. 工程款结算及拨付方式

4.1 工程量按月度结算,每月最后一日前(遇到法定节假日则延后至下一工作日)完成上月已验收零星外修工程量的结算。根据承包单位报价文件中的单价作为结算单价,按实结算。如发生不属于零星外修基本项目表范围

内的其他外修项目,维修单价按照结算时双方经协商后认可的市场价进行结算。

4.2 工程价款的支付: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经甲方审定结算后,乙方须开具符合当期结算价款和税法规定的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当期工程结算价款。

5. 报价的编制

5.1 按询价人提供的比质比价文件、技术标准、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和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参照其他相关定额、规定及文件;其它类似项目测算指标及本阶段调查资料。

5.2 报价计算时其他考虑因素

5.2.1 材料进场检测费:施工材料进场如需发生的有关检测费用由报价人综合考虑列入报价中,结算时不再调整。

5.2.2 施工面的开展和施工废弃物的清运等措施由报价人在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5.2.3 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二次搬运及施工配合费应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5.2.4 施工期间,报价人发生的人工、机械窝工费用及多次进退场费用由报价人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6. 对报价文件的编制要求

6.1 报价文件的组成

- (1) 报价函;
- (2) 工程报价书即零星外修基本项目表(含报价);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法定代表人签

名或盖章的授权代表有效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委托);

(4) 营业执照;

(5) 信用记录承诺函。

6.2 报价文件的格式和递交:

(1) 报价人须将“报价文件的组成”要求的资料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一并提交。

(2) 报价文件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

(3) 报价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章。

(4)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询价单位有权将报价文件视为无效:

A. 询价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B. 未按询价文件要求标志、密封;

C. 要求提供的资料不完整;

D. 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未加盖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的;

E.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5) 报价文件应在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报价有效期短于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时效而予以拒绝。

(6) 截止报价时间:

比质比价报价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 12 时止。
在此时间段内将密封好的报价文件投放至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四楼采购科小号密封箱中。联系人:杨小姐,联系电话:020-82256271。

(7) 报价截止后,在询价人开启报价,询价单位内部评议后通知最终合作单位。

(8) 如报价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将被取消最终合作资格:

- A. 报价单位采用非法手段查询其他单位报价的;
- B. 由于自身责任未能在收到合作通知书 15 天内与询价单位签订合同的。

(9) 如报价单位向询价单位提交报价, 则默认已阅读并知悉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 且同意收到询价单位的合作通知后 15 天内签订合同。

7. 评审原则

7.1 本项目评审方法为: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报价方按附件二零星外修基本项目表的划线、清理污水管、零星工程3个专业工程分别填报不含税综合单价, 询价人会对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报价方, 按询价人给定的暂估年度工程量算出的不含税合价由低到高分别选出各专业工程的合作候选人。各专业工程合作候选人为1个或以上, 每个专业工程最多定出2位合作候选人并明确排名顺序。在进行某专业工程施工前, 询价人会优先通知该专业工程不含税合价较低的合作候选人(第一候选人)承接施工任务, 如因其自身原因无法承接, 询价人将通知报价总额次低的合作候选人(第二候选人)。

7.2 如有效报价中不含税报价合价最低且相同的, 则由询价人采取抽签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次序。

7.3 当询价人发现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 询价人有权要求报价人提供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说明价格合理性。如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询价人可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选, 其全部报价作无效报价书处理。满足以下任意条件之一, 即视为报价人的报价为异常低价:

1. 报价人某专业工程不含税合价 $\leq$ 该专业工程全部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报价方不含税合价的平均值 $\times 50\%$;

2. 报价人某专业工程不含税合价 $\leq$ 该专业工程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次低报价方不含税合价 $\times 45\%$ 。

7.4 询价人原则上将同每个专业工程的前2名候选人签订合同,询价人可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人为承包人。

7.5 如报价中不含税报价、税额、含税报价之间的关系不对应,则以不含税报价为准,并相应修正税额、含税报价。

8. 时间安排:

8.1 报价单位必须详细阅读报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填写好报价表格,以密封报价的形式,于2026年7月30日12时之前提交报价。

8.2 报价单位须在密封报价信封两端封口处分别盖骑缝章,请在密封信封正面备注报价单位名称、报价人及联系方式。此次报价,只接受密封报价的形式,请报价单位注意保密自己的报价信息,并于规定时间内将密封好的报价文件投放至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四楼采购科小号密封箱中。

9.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9.1 若报价人未响应比质比价文件的要求,询价人可视其报价书为无效报价书。

9.2 询价人拥有对比质比价文件的最终解释权。

第二部分：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

(GCT/GPL 需单独签署合同)

项目名称：日常零星外修项目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2026 年 月

日常零星外修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方(甲方): 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结合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相互协定,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 工程名称: 日常零星外修项目(专业工程: /)

(二) 工程地点: GCT/GPL/新港路1号、18号生活大院(待定)

(三) 工程内容: 日常零星外修项目

(四) 乙方分包工程: 不准分包,不得转包。

(五)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包工包料

(六) 主材、样式约定: 按甲方提供的该工程技术标准及说明规定的内
容采购、施工。

第二条 工程造价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询价人提供《零星外修项目清单》及年度暂估工程量,报价人填报各子目不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单价中标后合同期内包干固定,结算按实际完成工程量 × 综合单价执行。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参照合同条款第六条)。

第三条 服务期限

(一) 本合同有效期自双方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期

(一) 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有关行业施工验收标准: 合格。

(二) 各项零星外修项目保修期为一年,自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第五条 材料设备供应

(一) 工程所需一切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 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供应至 施工所在 场地 (仓库)。

(二) 工程所用的主要材料应有产品使用证书或检验合格证。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 应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 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一方负责, 否则由采购方承担。

(三) 工程材料和设备差价的处理办法: 不予调整。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一) 甲方将工程款按本条款规定划入乙方帐户:

开户行:

帐 号:

(二)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以零星外修基本项目表内的综合单价作为结算单价, 按实结算, 通过零星外修结算单作为月度结算依据。如发生不含于清单范围内的零星外修项目, 维修单价按照结算时双方经协商认可的市场价进行结算。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 经甲方审定结算后, 乙方须开具符合当期结算价款和税法规定的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当期工程结算价款。

第七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如工程因甲方过错导致停建、缓建、项目变更或出现错误并造成返工的, 甲方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 同时, 经有关部门审定后, 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及材料等损失。

2、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办理竣工结算。

3、在竣工验收后的保修期内, 因甲方使用不当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 其返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 乙方责任:

1、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物件堆放整齐,道路畅通。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报告甲方及有关部门。

2、委派一名现场管理代表,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问题。

3、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4、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出现的施工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

5、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响应维修需求,确定维修施工方案。一般情况下,施工期应不超过 5 个工作日,若因材料、设备无法及时到场,可视具体情况酌情考虑,但最长应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不记入工期统计。

6、若有紧急维修需要,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响应甲方并配合完成相应维修。

第八条 工程验收

(一) 工程验收以合同文件、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约,出现以下情形的,其损失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1、不按期交出施工场地、提供水、电源(施工用水、用电由乙方按要求完成接驳);

2、不按期支付工程款;

3、因甲方原因工程设计变更,使已完成的工程拆改;

4、逾期组织验收;

5、其他甲方过错造成的。

(二)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期的,每延期一天,按本零星项目各项含税综合单价的总和的 0.1%扣减违约金,由此而产生其他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延期 15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零星项目各项含税综合单价总和的 20%支付违约金,乙方应及时将所有人员和设施设备撤出甲方场内。

第十条 其他约定条款

1、乙方应加强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和加强对施工队伍的管理,与甲方签订《工程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否则,导致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2、一切安全防护措施及费用由乙方自负责。

3、乙方人员必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综合治理的政策规定,如有违反,责任乙方负责。

4、本项目相关的比价文件与报价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发包人应在计划开工日期 3 天前,开通进出施工现场的交通通道,提供水、电、通讯的接点并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和完好。

注:水、电接点:由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技术部提供接入点,按单位的相关手续办理。承包人应自行安装计量表,严格规范监管水、电使用情况,发包人不提供水、电无偿使用,待工程结束后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确认计量数,承包人按水费 6.65 元/吨,电费 1.02 元/度的计费标准向发包人财务部缴纳使用费。水、电费用结算为项目验收条件之一。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十三条 应遵守的其他法律法规及行为准则

(一) 健康与安全

各方承诺,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健康与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各方应为其参与合作项目的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品、安全作业环境及必要的安全生产培训,确保业务活动不对任何从业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造成威胁。

(二) 禁止不安全行为

各方及其员工、代理人或分包商在合作区域内,严禁实施任何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不安全操作行为。严禁在工作场所发生任何形式的肢体暴力、语言暴力或威胁行为。严禁在饮酒、吸食毒品、滥用麻醉药品或精神药品后,从事任何与合同相关的作业活动。

(三) 环境保护

各方承诺,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地方环保法规的要求。各方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噪声对环境的污染,积极践行节能减排。对于可能产生重大环境影响的业务活动,应事先取得环保许可,并制定环境应急预案。

(四) 信息保密处理

双方对在合作中接触、知悉或获取的具有内部保密性质的非公开组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未公开的组织架构、内部决策流程、人员编制、薪酬数据、内部会议纪要等)负有永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复制或用于履行本协议之外的任何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或法规且仅在为实现本协议规定的目的而必要的情况下,供应商可将保密信息披露给政府或其他机关或监管机构,但在此情况下,双方应尽最大努力确保所涉及的人士对保密信息保密,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作此披露的目的之外的其他目的。

(五) 信息安全控制

双方应采取不低于行业标准的加密技术、访问控制措施及网络安全防护手段,确保所处理或存储的对方信息(无论以何种媒介存在)的保密性(防止未授权访问)、完整性(防止篡改或破坏)和可用性(确保授权方可及时获取)。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时,应在 24 小时内通知对方。

(六) 反垄断与公平交易

双方承诺,在与对方以及对方其他竞争对手的往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及《反不正当竞争法》。严禁与竞争者达成或实施固定价格、限制产量、划分市场、联合抵制交易等垄断协议。不得利用市场支配地位附加不合理条件或进行差别待遇。

(七) 利益冲突披露

双方(包括其股东、董事、高管等人员)如存在与对方利益可能发生冲突的情形,应在合作开始前或情形发生之日起 5 日内,主动向对方合规部门书面披露。利益冲突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亲属在对方任职、持有对方竞争对手或供应商的股权、在其他与对方业务相关的实体中兼任管理职务等。

(八) 未披露后果

若一方故意隐瞒或未能及时披露应披露的利益冲突,守约方有权认定该方存在欺诈或严重不诚信行为。无论交易是否已完成,守约方均有权单方宣告相关合同无效或解除合同,追回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守约方保留将该情况通报相关监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的权利。

(九) 个人数据保护

双方在处理涉及对方员工、客户、合作伙伴或其他相关方的个人信息时,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及相关规定。双方应遵循合法、正当、必要、诚信的原则处理个人信息,履行告知同意义务,并采取充

分的安全措施防止个人信息泄露、篡改或丢失。

（十）在线内容管理

双方在运营官方网站、社交媒体账号或参与网络论坛讨论时，如发现涉及对方的色情、淫秽、暴力、恐怖、诽谤、侵犯他人隐私权或知识产权等不适当或有害的内容，应在发现后及时采取删除、屏蔽或断开链接等措施。对于可能引发重大舆情风险的内容，应立即通报对方。

（十一）反洗钱

双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及相关监管规定。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协助或参与掩饰、隐瞒非法资金的来源和性质的行为，不得为非法资金提供支付结算、转移通道或金融账户。如一方发现可疑交易或资金异常，应立即向对方报告。

（十二）资金来源合法

双方保证，基于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商业交易均服务于真实、合法的商务目的。合同项下的支付款项必须来源于合法经营的收入或合法取得的资金，不得来源于走私、贪污、诈骗、赌博、贩毒或其他违法犯罪活动。如因资金来源不合法导致对方受到调查或处罚，该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十三）制裁合规

双方均声明、保证并承诺其及其关联公司及各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将遵守所有适用的经济制裁、出口管制和贸易限制法律（“制裁法”）规定；任何一方均非根据制裁法被列入、拥有或控制，或位于、组织或经常居住地处于制裁法规定的全面制裁国家的个人或实体（“受制裁人”）；不会就本协议的履行直接或间接与受制裁人进行交易、为其提供利益或以其他方式导致违反制裁法；且根据本协议提供的任何货物、软件、技术、服

务，资金或收益不得以违反制裁法的方式使用。

(十四) 制裁违规通知

双方约定，若一方或其董事、高管、关联方收到任何政府机关、国际组织或司法机关发出的涉及违反制裁法律的通知、警告、调查令或制裁决定，该方应在收到文件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将该情况书面通知对方。通知内容应包括违规事实、涉及主体、可能造成的后果以及已采取的补救措施。

(十五) 违反制裁法的后果

双方确认，任何一方违反上述制裁法相关条款的行为，均构成根本性违约。守约方有权立即暂停支付所有应付款项、中止合同履行，并视情况单方解除本协议。违约方应承担因违反制裁规定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诉讼费、商誉损失及律师费。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 (盖 章)	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乙 方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签 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 权代表 (签 署)	
联系电话	020—82256343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440116728232349B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建行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44001471001050344740	银行帐号	

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黄埔新港路 1 号	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廉洁合同

为加强廉洁建设,规范本项目甲乙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违规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甲方和乙方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和廉洁建设相关规定,特订立本廉洁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而损害国家、集体和双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物资采购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倾向或苗头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商业预付卡、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或相关单位的宴请或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违规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

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六)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一)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商业预付卡、有价证券和贵重礼品。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可能影响工程履行职务的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三条规定的,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给对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日常零星外修项目合同书》的附件, 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结束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书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发包方): (盖章)

乙方(承包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 年 月 日

2026 年 月 日

工程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发包方全称】: _____

地址: _____

负责人: _____

乙方【承包方全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工程施工安全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双方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公平、平等、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工程施工安全管理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范围: _____

二、甲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应严格审查乙方安全生产相关条件和资质,不得将工程施工项目发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

（二）甲方应向乙方明确发包项目有关安全管理要求，告知现场危险源、逃生路线等有关安全事项。

（三）甲方应对发包项目范围内乙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组织安全检查。

（四）甲方监督检查发现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存在安全问题和事故隐患的，应及时督促整改。

（五）甲方监督检查发现乙方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存在危及安全生产的行为的，应制止和纠正，并可按甲方有关规定追究乙方责任。

（六）甲方应将常驻本单位的乙方作业人员纳入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统一管理。教育督促乙方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

三、乙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规范，依法加强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二）乙方应具备《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

（三）乙方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

教育和培训，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并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乙方人员进入新岗位或者新的作业现场前，应当接受安全教育培训，乙方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应对作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教育培训，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四）乙方的特种作业、特种设备作业等依法依规应持证上岗的人员，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五）乙方应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对于甲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应按照整改要求和整改期限，落实整改，闭环管理。

（六）乙方应在作业现场危险部位，设置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安全警示标志；根据不同作业阶段和周围环境、季节、气候的变化，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现场需要暂停作业的，应当做好现场防护。

（七）乙方建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八）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

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九）乙方应关注从业人员的身体、心理状况和行为习惯，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心理疏导、精神慰藉，严格落实岗位安全生产责任，防范从业人员行为异常导致事故发生。

（十）乙方应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其正确佩戴和使用，不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十一）乙方应对自带或租赁的车辆、机械、设备、工属具等进行定期检查、维修和保养，确保技术状态良好，安全防护装置齐备，属于特种设备的必须具有政府有关部门颁发的登记标志和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标志；由甲方提供的车辆、机械、设备、设施、工属具等在交付前双方检查进行安全确认，交付后由乙方负责使用期间的安全维护，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甲方的车辆、机械、设备、设施、工属具等。

（十二）乙方在承包项目范围内存在动火、高处、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的，应严格按照甲方规定办理作业审批，落实相应安全防范措施，确保作业安全。

（十三）乙方应遵守甲方交通安全管理相关制度和规定，严格执行甲方占道作业安全管理、车辆限速（港区道路直线行驶限速 20km/h，转弯路口限速 5km/h）、人车分流等交通安全管理要求。

（十四）乙方承包的工程施工项目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乙

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四、事故责任及赔偿

（一）施工过程中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责任以事故调查报告书为准。

（二）甲方承担己方或己方人员责任造成的人员伤亡、货物损坏、机械设备设施损坏、火灾事故等生产安全事故的损失及后果。甲方有权向事故责任方索赔非甲方或甲方人员责任造成生产安全事故而导致的损失。

（三）乙方承担己方或己方人员责任造成的人员伤亡、货物损坏、机械设备设施损坏、火灾事故等生产安全事故的损失及后果。乙方有权向事故责任方索赔非乙方或乙方人员责任造成生产安全事故而导致的损失。

（四）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由于隐瞒不报、谎报、迟报、伪造或故意破坏事故现场，而导致事故性质变化、事故严重程度加剧的，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连带方可依法进行索赔。

五、其他事宜

（一）甲、乙双方承诺全面切实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己方责任，如有不履行或部分履行己方责任，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及后果。

（二）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签订的《 》的附件，与《 》具备同等法律效力且有效期一致。（填写甲乙双方针对工程施工事宜所签订合同的合同名称）。

(三)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 如发生争议, 由双方协商解决; 若经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 任何一方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四) 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 结合实际, 对本协议条款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另附专用条款约定。

(五)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六)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负责人: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职业卫生管理协议

(参考文本)

甲方【发包方全称】:

乙方【承包方全称】: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作业过程中的职业卫生管理责任、权利和义务,做好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危害防护、个人防护用品、职业卫生培训等职业卫生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广州市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双方签订的《***业务承包合同》(合同编号:),甲、乙双方遵循公平、平等、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职业卫生管理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承包项目及内容:

二、甲乙双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甲方:

1. 负责告知外包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和相关的防护条件,告知乙方需要配置通风、除尘、消声、防暑、隔离等防护设备设施。

2. 督促乙方落实各项职业病防治措施;协助做好职业健康检查、职业卫生培训、个人防护用品使用等职业卫生日常工作。

乙方:

1. 应具备相应的资质, 制定并落实职业病防治制度和措施。
2. 做好所属职业病防护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 确保正常运行。
3. 负责做好员工的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等的职业健康检查。
4. 负责员工的职业卫生培训。
5. 负责为员工配备合格的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并督促正确使用。
6. 承担员工职业健康检查、个人防护用品以及职业卫生培训等相关费用。
7. 负责建立、健全相应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
8. 因未履行职责义务的, 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三、其他事宜

1. 本协议有效期与甲、乙双方签订的《业务承包合同》一致, 作为《业务承包合同》的附件生效并具备同等效力。
2.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 如发生争议, 由双方协商解决; 若经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 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3.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4. 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 (签章)

乙方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报价文件的内容及格式

附件一 报价函

附件二 零星外修基本项目报价表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具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参加本项目的被委托人有效授权书（如有授权）

附件四 营业执照

附件一: 报价函

报 价 函

致: _____

1、在研究了日常零星外修项目项目的比质比价文件并考察了工程现场后,我方愿意按:

1) 划线工程: 含税综合单价合计人民币_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合计为_____元, 增值税税款为_____元, 增值税税率为____%), 承担比质比价文件中规定的报价人的全部义务。

2) 污水井及管道清洗: 含税综合单价合计人民币_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合计为_____元, 增值税税款为_____元, 增值税税率为____%), 承担比质比价文件中规定的报价人的全部义务。

3) 零星项目: 含税综合单价合计人民币_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合计为_____元, 增值税税款为_____元, 增值税税率为____%), 承担比质比价文件中规定的报价人的全部义务。

2、如果你方接纳我方的报价, 我方保证按照比质比价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准备, 接到开工通知后, 按时开工, 并在甲方要求日期内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的全部施工。

3、我方同意: 在《比质比价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 遵守我方的报价文件的各项承诺。

4、我方同意: 在双方合同正式签署之前, 比质比价文件和我方的报价文件将成为你我双方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

5、本报价有效期自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

报价人: _____ (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注册地址:

电 话:

邮 编:

日 期:

附件二、零星外修基本项目报价表

零星外修基本项目（适用 GCT 和 GPL）

序号	项目	规格	单位	年预估量	不含税综合单价	不含税合价	备注
划线							
水泥路面、沥青路面划线							
1	禁停 黄方 格	45cm	m ²	100			国标、 热熔反光漆、 涂层厚度≥ 2mm, 含反光 料: ≥18%、≥ 0.3kg/m ² (以 高者为准)
2	人行 斑马 线	40cm	m ²	300			
3	黄、白 实线	30cm	m ²	200			
4	黄、白 实线	20cm	m ²	20			
5	黄、白 实线	15cm	m ²	2500			
6	车位 线	15cm	m ²	40			
7	黄、白 虚线	15cm	m ²	200			
8	直行	国标 6	个	50			

	箭头	米					
9	转弯 箭头	国标 6 米	个	20			
10	双向 转弯 箭头	国标 6 米	个	20			
11	涂划 数字	400*5 00	组	100			
12	涂划 字体	400*5 00	个	30			
13	涂划 字体	600*8 00	个	30			
14	涂划 字体	800*1 000	个	30			
15	磨除 原有 热涂 线(水 除)	10-15 cm	m²	100			
16	箱位 线	10cm	m²	500			国标、冷涂、 电视塔牌反光 漆， 涂层均匀，颜 色鲜明

16	黄、白 实线	15cm	m ²	50			热熔反光漆、 涂层厚度≥ 2mm, 含反光 料: ≥18%、≥ 0.3kg/m ² (以 高者为准)
17	黄、白 虚线	15cm	m ²	50			
18	黄、白 实线	10cm	m ²	500			国标、冷涂、 电视塔牌反光 漆, 涂层均匀, 颜 色鲜明
19	黄、白 虚线	15cm	m ²	50			
20	涂划 数字	400*5 00	组	5			
21	涂划 字体	400*5 00	个	5			
22	直行 箭头	国标 6 米	条	5			
23	转弯 箭头	国标 6 米	条	5			
24	双向 转弯 箭头	国标 6 米	条	5			
25	斑马 线	30cm	m ²	70			

26	涂划 字体	1.5*2 m	个	15			
不含税合价							
增值税税率						%	
增值税费							
序号	项目	规格	单位	年预估量	不含税综合单价	不含税合价	备注
污水井及管道清洗							
28	清洗 污水 检查 井	直径 700mm, 井深 1.0-1. 5m	个	60			要求高压水 枪清洗。 清理干净检 查井及排污 管道。 余渣挖运,卫 生清理。
29	清洗 污水 管道	直径 250-3 00mm	m	1000			
30	购置 更换 检查 井防 坠网	直径 700mm	个	30			
不含税合价							
增值税税率						%	
增值税费							

序号	项目	规格	单位	年预估量	不含税综合单价	不含税合价	备注
零星项目							
31	卫生间疏通	高压水枪或其他专业疏通工具	次	20			指卫生间蹲厕、坐厕、洗手盆、地漏等部位,清理余渣外运。
32	更换洗手盆排水软管	带存水弯软管 DN32	个	10			
33	更换抗倍特隔板门合页	304 不锈钢自闭平叠门铰链	个	30			
34	更换抗倍特板	12mm 厚	m ²	20			

	隔断						
35	更换 铝扣 板天 花 (含 龙 骨)	300*3 00mm	m ²	50			
36	更换 铝扣 板天 花 (含 龙 骨)	600*6 00mm	m ²	50			
37	更换 硅钙 天花 (含 龙 骨)	600*6 00mm	m ²	20			
38	购置 更换 卷帘	防紫 外线 涤纶	m ²	20			无涂层防晒 卷帘

		无涂 层卷 帘					
39	更换 窗玻 璃	双层 钢化 5mm+5 mm	m ²	10			
40	更换 窗玻 璃	双层 钢化 6mm+6 mm	m ²	10			
41	更换 成套 雨 水、 污水 检查 井盖	直径 600*7 00mm, E600 级	个	20			含凿除砼井 框, 预埋成套球 墨铸铁井盖 后 用 C35 砼配钢 筋笼恢复井 框
42	更换 雨水 篦子	铸铁 400*7 00*50 , E600 级	个	10			

	更换 雨水 篦子	铸铁 400*7 00*50 , D400 级	个	10			
43	更换 雨水 篦子	铸铁 300*5 00*50 , D400 级	个	10			
44	更换 玻璃 门地 弹簧	门宽 度小 于等 于 950mm	副	10			GMT 或同等质 量品牌
45	更换 门吸	普通	套	10			GMT 或同等质 量品牌
46	更换 三舌 门锁	不锈 钢 201	套	10			固力或同等 质量品牌
47	更换 双舌 门锁	不锈 钢 201	套	10			固力或同等 质量品牌
48	更换	普通	个	10			固力或同等

	球锁						质量品牌
49	更换 球锁 锁舌	普通	个	10			固力或同等 质量品牌
50	更换 花洒 底座	普通	个	10			九牧或同等 质量品牌
51	更换 花洒 头 (三 种出 水模 式)	普通	个	10			九牧或同等 质量品牌
52	更换 花洒 头	普通	个	10			九牧或同等 质量品牌
53	更换 花洒 软管	普通	个	10			九牧或同等 质量品牌
54	零星 用工		工日	20			最少可按半 个工日结算
不含税合价							
增值税税率							

增值税费		
------	--	--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供参考）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_____（公章）

2025 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日常零星外修项目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报价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2025年____月____日

附：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四、营业执照

-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五、信用记录承诺函

信用记录承诺函

致: _____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司日常零星外修年度承包项目比质比价文件(文件编号: _____), 针对该项目的报价文件做出如下承诺:

1. 我司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较大(金额 ≥ 50 万元)违法记录、无重大(金额 ≥ 100 万元)诉讼或仲裁, 无因建设项目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原因被行政处罚;

2. 我公司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3. 我公司未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布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报价人: _____ (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注册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邮 编: _____

日 期: _____